

最新红字读后感(优秀5篇)

很多人在看完电影或者活动之后都喜欢写一些读后感，这样能够让我们对这些电影和活动有着更加深刻的内容感悟。读后感对于我们来说是非常有帮助的，那么我们该如何写好一篇读后感呢？下面是我给大家整理的读后感范文，欢迎大家阅读分享借鉴，希望对大家能够有所帮助。

红字读后感篇一

我想看一下海丝特到底持着什么样的感情，拥有怎样的坚韧品质才挺住了众人的流言蜚语。我们都知道舆论的传播和扩散对一个人的伤害是巨大的，何况是在那个年代的美国，可想而知一个单身妈妈所遭受的巨大压力。

这本书是霍桑的代表作，书中大量的心理暗示，环境描写都表现了霍桑的思想与艺术特色。

例：她感受到的另一种特殊的痛苦是陌生人的凝视；这个崭新的生活像在残壁断垣上的青苔靠着腐质废料养育自己；不管一个人犯了什么过失，没有别的暴行比不准罪人因羞愧而要隐藏自己的脸孔更为险恶凶残的了；她是一个热情奔放容易冲动的女人，现在她竭力使自己坚强起来，以应付公众用形形色色的侮辱向她发泄愤懑，抵御投向她的匕首和毒箭.....

太多了，书中的这些心理暗示也好环境描写也罢，每一句话都要反反复复仔仔细细通透的读懂，如果略过这些精彩的描写，只看故事概括的话，可能会局的自己在看两男争一女的言情小说，当然书中也描写了爱情，我觉得这大概也是一段绝佳的爱情故事。

例：就这样，海丝特，我把你拽进了我的心，拽进了我心房

的最深处，想用你在那里产生的温暖来温暖你；“我们不要往后看，过去的已经过去，我们何必对它恋恋不舍”（下面这一段是我特别喜欢的，我觉得可能是“全世界背叛我都无所谓，只要你——”这种桥段的鼻祖）全世界都对她们蹙眉而视——漫漫七年，全世界都对这个孤寂的妇人蹙眉而视——可是她忍受了这一切，甚至从来没有一次掉转开她那坚定而忧伤的目光。上天也同样对她蹙眉而视，但她挺了过来，没有死。然而，这个苍白的、衰弱的、有罪的和伤心地男人的皱眉，却是海丝特所忍受不了的，会使她没法活下去！

这大概是对爱情的最好的描写了，我不管别人怎么看我，过的怎么样。只要你过的开心，那就好了。我觉得海丝特这个女人是一个感情特别强烈的人，但她坚韧，隐忍。

例：人性中值得称道的是，除非膨胀的私心大行其道，爱总比恨要来得容易。恨，若不是原来的敌意不断受到新的刺激而阻碍其变化的话，假以时日 and 耐心，甚至会变成爱；当一个女人遭遇和长期忍受了一场非同寻常的严酷经历时，女性的性格和形体常常要发生这般剧烈的变化，这是命运使然。如果她只有柔情，她就会死去。如果她幸存下来，那这种柔情不是从她身上给挤压出去，就是深深地碾进她的内心，永远不再显露，两者外表的样子是相同的，只是后者在理论上更切合实际.....

这些大概就是我要反复的阅读上好几遍的原因吧，总怕漏掉什么，感觉就是有一个标点没有看到都会觉得是一种罪过。当然有些夸张的成分，不过还是觉得需要认认真真的反复看才会有更大的收获。而且书中有些句子真的很晦涩，读起来很费力。

我觉得还有一个很重要的人物在书中承上启下，就是珠儿。书中多次描写她像是一只误入凡间的精灵，也说她像是调皮捣蛋的恶魔。但我觉得她像是天使，拥有通透是我灵魂和双眼。

例：“这条伤心的小溪说些什么呀，妈妈？”她问道。“要是你有你自己的忧伤，那么小溪会告诉你它的忧伤！”“你应该搜集你自己的阳光，我可没有阳光给你”……

再说说男主角。那个人人尊重的年轻牧师——阿瑟·丁梅斯代尔

我觉得他一定是特别优秀，他别有美丽的人，才可以让如此优秀的女子深深的迷恋上他，并做了违反道德并深受侮辱的事情。那个时代的牧师，一定是博学渊源并拥有聪明才智的人。但，也是因为他的胆小懦弱，放不下牧师高贵的身份而造成悲剧。不过即使他欺骗了众人，在最后的时候依然有人敬畏他。我不知道这归功于牧师的为人，学识，真诚，善良。还是归功于他的……

例：他的身体在向前移动，有一种不同寻常的力量在推动他前进。但是他的心灵在哪里呢？在他的内心深处，他正忙碌地进行着超自然的活动，在整理他即将发表的一系列庄严的思想，因此，他对于周围的一切，视而不见、听而不闻、不理不睬、不知不晓，但这精神因素把他虚弱的身躯提升了起来，带着他往前走，感觉不到它的重量，而且把它变成像自身一样的精神力量。具有超凡智力，乃至发展成一种病态的人，往往拥有一种偶见的巨大力量，即把许多日子的生命凝聚于一时，而在随后的许多天离却生气荡然，活力全无。

死亡是一个既定的目标，不需乞求，也无法回避。

整本书的高潮应该是在最后了，牧师布道，然后红字被揭露。作者最后所写的两座坟墓，我觉得应该是海丝特和牧师的，如果真是这样，那也不得不说海丝特直到死也卑微的爱着牧师。然后就结束了。我看完的时候是在高英课上，然后心里一阵唏嘘，又不知说些什么。就这样吧。

红字读后感篇二

读后感，希望对您有帮助！

小说读后感3000字

本文是关于读后感的，仅供参考，如果觉得很不错，欢迎点评和分享。

小说读后感3000字

——《漂亮朋友》读后感

《漂亮朋友》是法国作家莫泊桑的代表作品之一，小说讲述了一个名叫杜洛瓦的穷困潦倒的退伍军人，在一次偶遇他的老战友弗雷斯蒂埃之后，逐步吸引、利用数位上层贵妇人，并借助于法国政坛的昏暗腐败，最终获得骑士勋章、迎娶犹太富商之女，成为整个巴黎的焦点的看似荒诞的故事。作者在作品中通过夸张却又令人信服的描述，辛辣地讽刺了当时法国上层社会中弥漫的虚伪、欺骗之风和男女之间在爱情的甜言蜜语的糖衣包裹下的利益和情欲之实。作品中尤其是在对于主人公一次次的欺骗、利用女性的方式上和女性在坠入陷阱后的心理和行为上的反映刻画地尤为入骨传神，令人不禁唏嘘，而其他诸如对所谓“民主政治”的揭露、新闻行业和政、商集团的勾结等也都下了适当的笔墨，使我们对整个法国社会得以管中窥豹可见一斑。值得注意的是，在全文荒诞而带有轻喜剧色彩的故事框架中，作者从始至终都带入了对死亡的意识 and 思考，似是为了说明人生如同绝色美人一般，花容月貌终究只能暂时掩盖其下的皑皑白骨。

读后感，希望对您有帮助！

我认为他的所作所为可以分为吸引和维持两种，其中前者明显占有更大的比重，一旦女性落入了他的甜蜜陷阱就再无挣

脱的可能。

两性之间的吸引向来是相互的，对于主人公来说，妇人们对她的吸引在于她们美丽的外表以及她们的身份、能力能给他带来的帮助。而对于他来说，显然后者更具有吸引力，因为文章也提及他认为与其为女人痴迷不如去追求金钱和声名的想法。对于妇人们来说，这些被社会道德和婚姻绑架的女人们心中都潜藏着对出轨的冲动，她们最渴望得到的是情欲上的满足。对此主人公杜洛瓦拥有俊美挺拔的外观，因此在全篇小说中都有“漂亮朋友”的绰号。但是仅此一点是远远不够的，主人公长于满足不同女性的需要、以及通过欺骗、夸张等手段在女性心中形成诸如很强的自尊、勇敢、专一等形象无疑是使得她们甘愿付出肉体 and 灵魂的重要因素。

读后感，希望对您有帮助！

抛弃过两个女人，但是这二人却依旧彼此怀有深情，可见这也许是全篇中男女关系里最接近我们所理解的“爱情”。综上所述，主人公满足了她所需要的一切，那么成功的最后一步准备就是一次煽动，对情欲和出轨的煽动。这场煽动发生于那次四人的聚餐，席间谈及到了一场新闻中的被曝光的外遇。两位女士均对泄密者表示鄙视，主人公对此表达了一番极为感同身受的赞同，说明女人若不是因为社会和道德的束缚，不知道有多少人会为一时欢快的欲念所驱使。这番话无疑对在场的两位女士起到了强烈的挑逗作用，之后四人的对话越来越暧昧，欲火已经燃烧地足够旺盛了。之后在送德。马莱尔夫人回家的路上，主人公成功的获得了她的芳心。

读后感，希望对您有帮助！

后主人公就发现原有套路行不通然后立刻改变了方式，先是答应成为愿意为她付出一切的朋友。弗雷斯蒂埃夫人因这种可靠而受了感动，恐怕此时她或许已经相信如果将来她和主人公结婚主人公会像现任丈夫查理一样对她百依百顺（可惜

她失算了），所以增加了好感。于是在查理病危之际只邀请了主人公一人，主人公见此独处和丧夫之良机又一次向她表明心意，我们可以看见此次表白不再是那种依靠挑动情欲的煽情而是一开场就想着证明自己的能力。说明自己即使是目前无所成就但是有着强大的潜力，这可以说明主人公已经完全看明白了弗雷斯蒂埃夫人的为人。二人在确定关系后的日子顺风顺水，弗雷斯蒂埃夫人如愿以偿地从丈夫那里获得了贵族姓氏，她的文笔加上丈夫的职位和天资，写出的文章立刻得到了轰动。而利用丈夫的名声大噪，她也得以接触更多的政商人士。

至于瓦尔特夫人和她的女儿，一个是半辈子压抑情欲的半老徐娘，一个是涉世未深的天真少女，对于情场老手杜洛瓦来说实在是小菜一碟，前者对之以难以抗拒的热情，后者则是寻找共同话题成为知己，很快这对母女就对“漂亮朋友”神魂颠倒了。

阅读的过程中我发现了一个有趣的地方，看到杜洛瓦和德。马莱尔夫人去逛下层人民的酒吧等事件让我想起了杰克和露丝，而杜洛瓦和年轻的、叛逆的苏珊的互为知己又隐约让我看到了贾宝玉和林黛玉的影子，只能说作者在杜洛瓦这个人物的塑造上与对女性和爱情的了解上实在是下了功夫，当然说不定也是法国人天生的浪漫基因所致。

如果说感情的吸引的阶段是杜洛瓦不断地迎合对方的需要，那么

读后感，希望对您有帮助！

到了感情的维持阶段就是杜洛瓦适当地满足女性然后尽全力地去从她们身上获得利益。德。马莱尔夫人满足了他的情欲并且使他脱离了生机的窘迫，弗雷斯蒂埃夫人让他获得了显赫的声名、骑士勋章以及伯爵的一半遗产，瓦尔特夫人让他成功接触并最终娶走了她的女儿，赢得了瓦尔特先生的一半

的巨额财富。随着情妇的变换杜洛瓦也不断青云直上最终到达了顶峰。值得注意的是每次杜洛瓦抛弃一个情妇后那位情妇的反应，全部都是忍气吞声即使已经看穿了杜洛瓦是一个彻头彻尾的小人。我想这归根结底还是整个男权社会的道德评判标准所致，无论是德。马莱尔夫人还是瓦尔特夫人都不能承担揭穿杜洛瓦对自己带来的严重后果。我们也许会觉得女人如果悲愤至极什么傻事都会干得出，但是这又显然不会发生在这两位拥有良好教养的贵妇人身上，她们不敢舍弃自己的家庭与名声去和杜洛瓦鱼死网破，只能打碎了牙往肚子里吞，这恰恰给了杜洛瓦的肆意妄为以可乘之机。还有弗雷斯蒂埃夫人，她才能出众却只能嫁给平庸的弗雷斯蒂埃先生正是因为社会并没有给予一位女子独当一面的可能，她必须附属某个男人正如她写的文章署名是她的丈夫、她的姓氏是她丈夫的姓氏一样。当她发现自己已经被现任丈夫所出卖时一切已经为时已晚，因为声名扫地外加失去丈夫依靠的她已经根本没有能力与如日中天的杜洛瓦相抗衡，只得默默接受。

读后感，希望对您有帮助！

变得合理，我想这才是小说讽刺的精妙之处吧。

最后我想说的就是为什么作者一直将死贯穿这篇以情爱为主线的小说。不由地想到了《红楼梦》与《雪国》这两本讲爱情的书也同样地被死亡所统摄。爱情和死亡究竟有何联系，我的第一种想法是爱情是为了繁衍生息，而生的唯一终点就是死亡，因此在爱情产生的那一刻起就已经被死亡的阴影所覆盖。这一点可以在老诗人对主人公的对话中看出端倪。第二种想法是在男权社会下情爱不过是男方对女方的占有，这种占有和占有金钱名声并无大的不同，一旦男人死去就代表着这种占有关系的不复存在，如《红楼梦》中著名的《好了歌》所说“世人都晓神仙好，只有娇妻忘不了！君生日日说恩情，君死又随人去了。”弗雷斯蒂埃先生和沃德雷克伯爵正是这样。作者之所以在主人公蒸蒸日上时引入这两个人的

死并大加描述显然不仅仅是为了推进剧情，也似乎是为了说明这生活中一切欢愉的短暂与徒劳。看破红尘与及时行乐往往是同一种想法的两面性。，希望能帮助您！

红字读后感篇三

小说读后感3000字;;《漂亮朋友》读后感

《漂亮朋友》是法国作家莫泊桑的代表作品之一，小说讲述了一个名叫杜洛瓦的穷困潦倒的退伍军人，在一次偶遇他的老战友弗雷斯蒂埃之后，逐步吸引、利用数位上层贵妇人，并借助于法国政坛的昏暗腐败，最终获得骑士勋章、迎娶犹太富商之女，成为整个巴黎的焦点的看似荒诞的故事。作者在作品中通过夸张却又令人信服的描述，辛辣地讽刺了当时法国上层社会中弥漫的虚伪、欺骗之风和男女之间在爱情的甜言蜜语的糖衣包裹下的利益和情欲之实。作品中尤其是在对于主人公一次次的欺骗、利用女性的方式上和女性在坠入陷阱后的心理和行为上的反映刻画地尤为入骨传神，令人不禁唏嘘，而其他诸如对所谓“民主政治”的揭露、新闻行业和政、商集团的勾结等也都下了适当的笔墨，使我们对整个法国社会得以管中窥豹可见一斑。值得注意的是，在全文荒诞而带有轻喜剧色彩的故事框架中，作者从始至终都带入了对死亡的意识 and 思考，似是为了说明人生如同绝色美人一般，花容月貌终究只能暂时掩盖其下的皑皑白骨。

1 我认为他的所作所为可以分为吸引和维持两种，其中前者明显占有更大的比重，一旦女性落入了他的甜蜜陷阱就再无挣脱的可能。

两性之间的吸引向来是相互的，对于主人公来说，妇人们对她的吸引在于她们美丽的外表以及她们的身份、能力能给他带来的帮助。而对于他来说，显然后者更具有吸引力，因为文章也提及他认为与其为女人痴迷不如去追求金钱和声名的想法。对于妇人们来说，这些被社会道德和婚姻绑架的女人

们心中都潜藏着对出轨的冲动，她们最渴望得到的是情欲上的满足。对此主人公杜洛瓦拥有俊美挺拔的外观，因此在全篇小说中都有“漂亮朋友”的绰号。但是仅此一点是远远不够的，主人公长于满足不同女性的需要、以及通过欺骗、夸张等手段在女性心中形成诸如很强的自尊、勇敢、专一等形象无疑是使得她们甘愿付出肉体 and 灵魂的重要因素。

2 抛弃过两个女人，但是这二人却依旧彼此怀有深情，可见这也许是全篇中男女关系里最接近我们所理解的“爱情”。综上所述，主人公满足了她所需要的一切，那么成功的最后一步准备就是一次煽动，对情欲和出轨的煽动。这场煽动发生于那次四人的聚餐，席间谈及到了一场新闻中的被曝光的外遇。两位女士均对泄密者表示鄙视，主人公对此表达了一番极为感同身受的赞同，说明女人若不是因为社会和道德的束缚，不知道有多少人会为一时欢快的欲念所驱使。这番话无疑对在场的两位女士起到了强烈的挑逗作用，之后四人的对话越来越暧昧，欲火已经燃烧地足够旺盛了。之后在送德·马莱尔夫人回家的路上，主人公成功的获得了她的芳心。

3 后主人公就发现原有套路行不通然后立刻改变了方式，先是答应成为愿意为她付出一切的朋友。弗雷斯蒂埃夫人因这种可靠而受了感动，恐怕此时她或许已经相信如果将来她和主人公结婚主人公会像现任丈夫查理一样对她百依百顺（可惜她失算了），所以增加了好感。于是在查理病危之际只邀请了主人公一人，主人公见此独处和丧夫之良机又一次向她表明心意，我们可以看见此次表白不再是那种依靠挑动情欲的煽情而是一开场就想着证明自己的能力。说明自己即使是目前无所成就但是有着强大的潜力，这可以说明主人公已经完全看明白了弗雷斯蒂埃夫人的为人。二人在确定关系后的日子风顺水，弗雷斯蒂埃夫人如愿以偿地从丈夫那里获得了贵族姓氏，她的文笔加上丈夫的职位和天资，写出的文章立刻得到了轰动。而利用丈夫的名声大噪，她也得以接触更多的政商人士。

至于瓦尔特夫人和她的女儿，一个是半辈子压抑情欲的半老徐娘，一个是涉世未深的天真少女，对于情场老手杜洛瓦来说实在是小菜一碟，前者对之以难以抗拒的热情，后者则是寻找共同话题成为知己，很快这对母女就对“漂亮朋友”神魂颠倒了。

阅读的过程中我发现了一个有趣的地方，看到杜洛瓦和德。马莱尔夫人去逛下层人民的酒吧等事件让我想起了杰克和露丝，而杜洛瓦和年轻的、叛逆的苏珊的互为知己又隐约让我看到了贾宝玉和林黛玉的影子，只能说作者在杜洛瓦这个人物的塑造上与对女性和爱情的了解上实在是下了功夫，当然说不定也是法国人天生的浪漫基因所致。

如果说感情的吸引的阶段是杜洛瓦不断地迎合对方的需要，那么

4 到了感情的维持阶段就是杜洛瓦适当地满足女性然后尽全力地去从她们身上获得利益。德。马莱尔夫人满足了他的情欲并且使他脱离了生机的窘迫，弗雷斯蒂埃夫人让他获得了显赫的声名、骑士勋章以及伯爵的一半遗产，瓦尔特夫人让他成功接触并最终娶走了她的女儿，赢得了瓦尔特先生的一半的巨额财富。随着情妇的变换杜洛瓦也不断青云直上最终到达了顶峰。值得注意的是每次杜洛瓦抛弃一个情妇后那位情妇的反应，全部都是忍气吞声即使已经看穿了杜洛瓦是一个彻头彻尾的小人。（）我想这归根结底还是整个男权社会的道德评判标准所致，无论是德。马莱尔夫人还是瓦尔特夫人都不能承担揭穿杜洛瓦对自己带来的严重后果。我们也许会觉得女人如果悲愤至极什么傻事都会干得出，但是这又显然不会发生在这两位拥有良好教养的贵妇人身上，她们不敢舍弃自己的家庭与名声去和杜洛瓦鱼死网破，只能打碎了牙往肚子里吞，这恰恰给了杜洛瓦的肆意妄为以可乘之机。还有弗雷斯蒂埃夫人，她才能出众却只能嫁给平庸的弗雷斯蒂埃先生正是因为社会并没有给予一位女子独当一面的可能，她必须附属某个男人正如她写的文章署名是她的丈夫、她的

姓氏是她丈夫的姓氏一样。当她发现自己已经被现任丈夫所出卖时一切已经为时已晚，因为声名扫地外加失去丈夫依靠的她已经根本没有能力与如日中天的杜洛瓦相抗衡，只得默默接受。

5 变得合理，我想这才是小说讽刺的精妙之处吧。

最后我想说的就是为什么作者一直将死贯穿这篇以情爱为主线的小说。不由地想到了《红楼梦》与《雪国》这两本讲爱情的书也同样地被死亡所统摄。爱情和死亡究竟有何联系，我的第一种想法是爱情是为了繁衍生息，而生的唯一终点就是死亡，因此在爱情产生的那一刻起就已经被死亡的阴影所覆盖。这一点可以在老诗人对主人公的对话中看出端倪。第二种想法是在男权社会下情爱不过是男方对女方的占有，这种占有和占有金钱名声并无大的不同，一旦男人死去就代表着这种占有关系的不复存在，如《红楼梦》中著名的《好了歌》所说“世人都晓神仙好，只有娇妻忘不了！君生日日说恩情，君死又随人去了。”弗雷斯蒂埃先生和沃德雷克伯爵正是这样。作者之所以在主人公蒸蒸日上时引入这两个人的死并大加描述显然不仅仅是为了推进剧情，也似乎是为了说明这生活中一切欢愉的短暂与徒劳。看破红尘与及时行乐往往是同一种想法的两面性。

水浒传读后感 弟子规读后感 繁星春水读后感

红字读后感篇四

红字是不朽的作品，历史背景虽然和中国没有丝毫联系，但是任何的好的作品都可以跨越种族和历史，而被世人所爱。

很多人认为红字是爱情故事，当然这是个关于爱情的故事，但是我认为霍桑只是把他的追求，他的思想，他的情感溶在那个故事里而已。

另外，那个医生，畸形的医生，化名罗杰·齐灵渥斯，人们把他想象成恶魔，但是他是否也表了一种束缚？一种世俗的束缚？一种法律的束缚？毕竟他才是海斯特的合法丈夫。海斯特和丁梅斯代尔的通奸行为至今在世界上也是被道德所不接受的，毕竟那是对家庭的背叛，且不说爱情，因为那个时代甚至当今也是存在无爱婚姻的，可是婚姻一经成立，是否该有应有的责任？这种责任是否可以那么轻易的以爱情的名义给摒除？所以我不认为医生是个恶魔，我愿意把他想象成冰冷的法律或是道德所规定的某些责任。他最后将全部财产给了珠儿，是不是也暗示了法律或是道德的无因性，即没有原因，只是应该那样而已。

我认为红字的中心是挣脱。

红字读后感篇五

《红字》是美国小说家霍桑最杰出的代表作，也是整个美国浪漫主义小说中最有声望的权威作品之一。

小说的故事发生在十七世纪中期加尔文者派统治下的波士顿，作者从当时的社会现状入手，通过一个感人的爱情故事悲剧来揭露当局对人们精神，心灵和道德的摧残。海斯特·白兰是一个在婚姻上遭到不幸的女人，年轻美貌，却嫁给了身体畸形多病的术士罗杰·齐灵沃斯，夫妻间根本谈不上爱情，后来，罗杰又在海上失踪，杳无音讯，白兰孤独的过着日子。时一个英俊有气魄的青年牧师，亚瑟·丁梅斯代尔闯入了她的生活，他们真诚的相爱了，度过了一段隐私但热烈的爱情生活。

不久，白兰由于怀孕的隐情暴露，以通奸罪被抓，在狱中生下了女儿小珠儿。按照当时的教规，白兰只有交代奸夫的姓名才能获得赦免，否则将受惩罚。然而执行审讯任务的却正是他的情人。白兰宁愿独自忍受任何惩罚，为了把她和丁梅斯代尔之间的爱情深深地埋在心中，她坚强的挺住了。海斯

特·白兰受到了惩罚，她必须终身穿着一件绣着红色a字的外衣。字母a代表”通奸[adultery]”一词。白兰带着小珠儿离群独居，在郊外偏僻的茅舍中过着孤寂的生活。而用心险恶的前夫罗杰发现了丁梅斯代尔的反常表现，利用牧师痛苦和矛盾的心情，不断地折磨他，终于丁梅斯代尔在他即将升为主教的前夕，当众宣布了自己的秘密，丁梅斯代尔向周围的人们展露了这首爱情的颂歌。

当他把自己的胸衣扯开时，一个猩红的a字烙在他的胸前。他在自己的爱人身边离开了人世。海斯特·白兰，他坚强，有毅力，对爱情忠贞不渝。虽然被统治者认为有罪，但她是清白的，纯洁的。她的精神不断上升，成为真，善，美的化身。她的举动是对封建政权与教权压迫下的爱情，人性和自由的充分肯定。丁梅斯代尔最初与白兰产生了炽热的爱情，虽然他一度退却了，为自己能够隐蔽的安慰，但内心的痛苦并没有因他的安全而平息，相反，越来越强烈。他与白兰的约会，他在枷刑台上的自我忏悔，他们的逃跑计划，以及最后的公开演说，都成为了丁梅斯代尔向着爱情的祭坛一步步走近的脚印。最后他扯开上衣，人们见到了烙在他胸口的红色a字。这个a字实际上是烙在他的心上的，这是爱情的升华。

作者用蔷薇花象征美与善，用监狱象征死亡，用一道光，一只鸟……象征丁梅斯代尔与白兰之间的爱情的结晶——小珠儿，使作品充满着一股迷人的魄力。在作品的最后，在白兰和丁梅斯代尔合用的墓碑上刻着这样一句话：“一片墓地上，刻着血红的a字。”这句话不可谓不意味深长。